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2-016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协鑫能科，证券代码：002015）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年3月17日、2022年3月18日、2022年3月2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清洁能源相关产业，将围绕国家碳中和战略，在稳健发展清洁能源及热电联产业务的同时，继续从能源生产向综合能源服务转型，重点聚焦绿色出行生态，围绕充换电站相关业务布局，打造领先的移动能源服务商。
- 4、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公告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为了拓宽移动能源边界，有效进行产业链资源整合，降低移动能源原材料成本，增强公司移动能源生态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向移动能源上游原材料锂矿及电池材料行业进行业务延伸。
- 5、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公告了《关于与成都和宸盈佳矿业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曲靖世纪天盛矿业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旨在锁定目标公司磷矿资源,以实现双方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为公司打造全球领先的移动能源科技服务商的战略做好资源保障,并有助于公司未来锂电相关产业链的资源布局与整合。

6、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73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05,738,393股新股。公司向14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863,302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64,999,897.8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44,295,181.96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20,704,715.84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21日到账。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270,863,302股已于2022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7、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8、经查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